证券简称:中达安 公告编号: 2025-051

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已 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以专人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,本次会议于 2025 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晗主持,应 参加会议董事9人,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,无委托出席情况。公司监事、高级 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不存在否决议案,没有董事投反对/弃权票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 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收购山东留侯信息化咨询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议案》

鉴于中达安信息咨询(山东)有限公司(原公司名称:山东留侯信息化咨询 有限公司,以下简称"中达安咨询")业务经营情况发生变化,该公司原股东明 确表示其无法完成原协议及补充协议中约定的中达安咨询2025年度净利润150 万元的条件,提前触发回购条件,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, 经公司审慎研究,并与各方友好协商,一致同意决定终止原2024年8月签署的 原协议和 2025 年 2 月签署的补充协议,并签署《关于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与田 长录、宋立根关于中达安信息咨询(山东)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 之终止协议》。本次交易终止后,公司将不再持有中达安咨询的股权,公司将按 原协议第10.1.3条的计算方式计算赎回价格收回首期股权转让款。

具体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终止收购 山东留侯信息化咨询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:同意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,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维思电力、广东顺水因业务发展需要,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,最终实际申请综合授信金额合计不超过3,500万元。

具体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;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8 日